法人

（填 表 機 關）

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第 9 條及第 12 條取得（設定或移轉）不動產權利管制清冊

編號	土地標示								建物標示						投資事項	權利人或義務人	法人設立登記所在縣市	部日文及內政可許期號	登成記日期	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期日文號	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使用期限及文號	依期限使用途中事機內止日及文號	未及用目主通部可及文號	撤止知或政令之文號	市縣政知人移日文及號	市縣政期通達人日期	市縣政理日期	銷售記期原	出售標情形	是否續管（註）	備註
	直轄市或縣（市）	鎮市區鄉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（㎡）	權利範圍	土地使用分區或編定類別	建號	段	小段	坐落地號	面積（㎡）	權利範圍																		

註：移轉臺灣地區人民或外國人者不再列管；移轉大陸地區人民另案編號列管。